

让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平安落地”

——基于江苏省常州市中小学综合素质评价个案的思考

朱志平(江苏省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江苏常州 213001)

杨文娟(江苏省常州市实验小学,江苏常州 213001)

蔡 军(江苏省常州市北环中学,江苏常州 213001)

曹兴跃(江苏省常州高级中学,江苏常州 213001)

【摘 要】以江苏省常州市实验小学、常州市北环中学和常州高级中学为例,阐述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实践与思考。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改革呈现出规范化、校本化、多元化等亮点,包括明确了评价价值、制定了评价细则、规范实施行为、创新评价内容与形式等;也出现了缺乏自主性、持久性、真实性、系统性等问题,主要包括自主发展意识不强、缺乏保障机制、缺乏诚信氛围、缺乏系统思考。为了让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平安落地”,需关注以下问题,确立正确理念、区域整体架构、践行程序公正、建构司责机制、寻求技术支持、营造良好环境等。

【关键词】高考改革;综合素质评价;学生成长档案袋;学业评价;发展性评价;程序公正

【中图分类号】fG63

【文献标识码】B

【文章编号】1002-2384(2014)10-0009-04

国务院于2014年9月出台的《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提出,“探索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的多元录取机制。高校要根据自身办学定位和专业培养目标,研究提出对考生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科目报考要求和综合素质评价使用办法,提前向社会公布。”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意义和价值得到充分重视。那么,中小学校该如何进行综合素质评价呢?

教育部《国家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区2004年初中毕业考试与普通高中招生制度改革指导意见》颁布十年来,大多数实验区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目标、方法和结果使用等进行了颇有成效的探索。笔者仅以江苏省常州市实验小学、常州市北环中学和常州高级中学为例,谈谈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实践与思考。

一、来自三所学校的实践案例

1. 小学:围绕培养目标,变革评价机制

江苏常州市实验小学在综合素质评价中,紧紧围绕学校的培养目标构建评价体系,制定了校本评价标准,为小学阶段实施综合素质评价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案例。

(1) 基于培养目标,建构合理的评价体系

为了培养“会分享的实小人”,学校建构了“五分享,五学会”德育目标与评价体系,即分享知识经验,学会学习;分享历史文明,学会礼仪;分享给予快乐,学会担当;分享体育魅力,学会健体;分享审美情趣,学会欣赏。与之相对应的是“银杏娃”素养工程,以及由此诞生的礼仪、责任、阅读、健康、特长五种“银杏娃”。如果学生各个方面都非常出色,则称为“全能银杏娃”。

与此同时,学校进行了“给学生100种分享经历”的“‘银杏娃’分享之旅”校本化学生成长档案袋的实践探索。小学六年,每个学生都会有三本(按低、中、高学段编写)“‘银杏娃’分享之旅”手册,真实记录他们参与活动的表现,全方位评价学生的参与态度、参与过程、参与水平、参与成效。为了充分体现学生、教师、家长的参与度与程序的公正性,学校形成了校本化的评价程序与结构。

(2) 制定校本化标准,实施多元学业评价

首先,学校制定了各门课程的校本化质量标准及评价体系,明确了不同学科的评价目的、原则、内容、方式及结果的使用。其次,十门国家课程的评价方式的改革同步进行,学校对所有学科的学业评价同等重视。再次,校本化的质量评价体系的实施与时俱进,学校通过不断修订完善课程标准及评价体系,让评价服务于学生的成长。

(3) 改进综合素质评价,提升学生的综合素养

首先,尝试进行“道德积分卡”的评价改革。从2014年起,学校结合江苏省提出的“八礼四仪”主题教育,启动“道德小明星”争创活动;为了强化学生的文明礼仪习惯养成,学校又启动了“礼仪银杏娃”卡的发放工作。其次,尝试取消评定“三好学生”,充分利用校本化的“分享之旅”手册,对学生的行为习惯进行全方位评价。

2. 初中:以程序规范确保评价实效

江苏常州市北环中学在综合素质评价程序的规范方面进行了宝贵的探索。该校的评价程序主要包括八个步骤:(1)评定委员会组织全体教师学习综合素质评价的相关文件和规定,全面领会评价的要素和标准,掌握评价的方式方法。(2)班级评价小组组织学生认真学习相关要求,让学生明确评价的内容、要素、方法、程序以及评价的意义和目的,以促进积极主动地参与评价工作。(3)班主任指导学生梳理成长记录袋。(4)组织学生自评。依据《常州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细目表》中各项目的相应表现要素,学生从道德品质、公民素养、学科学习、综合实践活动、运动与健康、审美与表现六个方面评

定自己的相应等级并打分。家长结合孩子平时在家、在社会的表现,客观公正地和孩子一起进行评走。(5)同伴互评。根据学生自评、成长记录袋和班级工作日记、日常表现和学业成绩等,在学习小组内进行同伴互评。(6)教师评价。教师参考学生自评和同伴互评的情况,按学校分配的等级比例确定综合等级。一般来说,各个年级 A 等级的人数控制在 20%~35% 之间,毕业班不超过 40%,B 等级不超过 55%,C 等级控制在 10% 左右。(7)评定结果公示确认。评定小组将优秀等级的学生名单公示一周,学生和家長确认无异议后签字。对于有异议的,评定委员会进行深入调研,并做好解释和答复工作。(8)评定结果汇总存档。

3. 高中:“嵌入”两大领域的发展性评价

江苏省常州高级中学在学科领域和综合领域积极实施学生发展性评价。

(1) 学科领域评价

学科领域评价以模块为基本单元。学生模块学习的掌握情况通过模块达成成绩和模块水平成绩来描述,二者均由过程性评价成绩和达成性测试成绩组成,差别是模块达成成绩中的达成性测试成绩不含附加分,而模块水平成绩中的达成性测试成绩含附加分。含附加题的总分作为衡量学生学科学习能力的评价指标之一,不含附加题的总分作为衡量学生学科基本要求达成程度的评价指标之一。学生可以根据本人学习情况,自主选择是否参加附加内容的测试。

模块学习的过程性评价主要包括学习表现评价和任务完成评价,由师生共同完成。学生评价由个人或同伴以质性评价的方式,对模块学习过程做出评价和建议,文字材料放入学生成长记录袋。教师评价是在各学科课程方案的指导下,根据各备课组统一制定的学科《模块学习过程性评价细则》,以量化评价的方式对学生的模块学习过程做出评价。

(2) 综合领域评价

综合领域的评价包括综合实践活动和社团活动的评价。评价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档案袋评价,学生个人成长档案袋里应装有能反映个人和小组活动过程的种种记录和其他证明材料,并提供核实方法或途径。二是国防教育评价,由学生的出勤情况、学习或训练态度、军事知识和军事技能考核情况、个人国防教育日记或小结等方面构成。三是主题活动评价,包括详细的小组活动方案和个人活动计划、小组社会实践报告与个人活动总结、活动记录与活动证明、主题活动的成果、相关单位的评价和学友的评价材料。

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改革的亮点与问题

这三所学校是常州市基础教育领域推进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改革的试点学校,也是各个学段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面的典型代表。从三所学校的实践来看,目前的学生

综合素质评价改革既有不少的亮点呈现,也存在着一定的问题。

1. 亮点呈现:规范化、校本化、多元化

(1) 明确评价价值

从目前三所学校的实施情况来看,学校领导、教师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内涵和价值认识均比较到位。

(2) 制定评价细则

三所学校都能根据相关文件和规定,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实施细则,呈现学校实施综合素质评价改革的特点。比如:常州市实验小学关于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评价,充分体现了多元性、公平性、合作性。其中,学校在期初就将所有的评价内容、方式、要求公布给学生,在每一个项目的评定中,充分体现教师、学生自己、同伴的参与性;对课堂表现、学习态度、研究性学习的参与度、成效性等方面一一评定,确保了学生在该门课程中所获得成绩的公正性。

(3) 规范实施行为

三所学校各自探索了符合本校实际的评价方法和评价结果使用办法。第一,形成细化的工作规范。第二,提供统一的评价形式。第三,把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与新课程的推进紧密结合起来。第四,综合素质评价工作校本化实施。比如:北环中学强调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以成长记录袋为基础,通过对成长记录的归纳与总结,形成直观的表格,体现了评价过程与结果的有机统一。此外,学校还采用了多主体评价方式,在学生自评的基础上,加入了家长评价、同学评价甚至社区评价等。常州高级中学在学生考评工作中,积极广泛地收集考绩的佐证性材料,翔实细致;学校制定的考核细则表格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

(4) 创新评价内容与形式

常州市实验小学在校本化实施国家课程时,积极探索创新评价方式,如语文课程根据评价内容,明确了一至六年级的阶段目标及评价方式;学业成绩的采分依据不同的评价方式而定,一学期一次的期末考试成绩只占全部学业评定的40%;以2014年春季学期开始,学校取消了一年级的书面期末考试,改为“闯关游戏大比拼”,让学生在兴趣盎然中提升团队合作能力、口头表达能力和思维能力。北环中学注重发挥评价的激励功能,致力于发现每一个学生的努力和优点,开展了多种方式的评价活动,如“校园之星”的评选、学校“笑脸墙”的安排、运动会开幕式上的创意、艺术节的表现、社团的文艺展演、班级文化建设的创意、美德少年的评选,等等。

(5) 科学使用评价结果

目前,常州市初中学校招生的主要依据即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特别是热点民办初中校招生,由原来的纸笔测试改为面试,再改到现在完全依据综合素质评价结果,这是一个可喜的进步。常州市各级各类高中招生时也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作为重要的参

考。

2. 问题反馈:缺乏自主性、持久性、真实性、系统性

(1) 自主发展意识不强,发展不平衡

从三所学校及常州市中小学实施综合素质评价的现状来看,小学比初中、高中思考得更加深入,评价行为更加系统化、人本化和校本化;“四星级高中”(星级高中是江苏省普通高中评价的基本标准)比“三星级高中”学校做得好;民办学校和农村学校对评价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一些初高中学校甚至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看成“鸡肋”,对这项工作的深入推进存在等待、观望和拖沓现象。

(2) 缺乏保障机制,难以持久进行

政策的因素、组织机制、监督机制、问责机制、诚信承诺机制等保障机制的完善,是做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重要保障。但是,由于社会整体氛围的影响,以及学校片面追求升学率、对综合素质评价指导思想的认识不足等原因,有些学校,特别是初高中学校还没有把这项工作放到其应有的地位。

(3) 缺乏诚信氛围,难以开展真实性评价

道德约束机制、自律机制、激励机制、监督机制的不健全,以及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对利益的不正当追逐,造成学校在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过程中存在不诚信现象。这严重干扰了评价结果的公平和公正,影响到学生、家长和社会对综合素质评价的认同,成为影响该项工作深入推进的“瓶颈”。

(4) 缺乏顶层设计,难以有效落实

各地各校如何根据实际情况,把这项工作纳入到整个地区教育和学校教育的系统中去思考,如何把评价的标准进行细化处理,是至关重要的问题。由于各地各校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存在认识上的差异,导致部分地区和学校只关注学生的分数等显性的、“可以把握”的因素,失去了对教育本真的追求。

此外,一些学校对综合素质评价的标准把握不一致,对省市教育行政部门制定的文件的认识 and 解读存在很大差异,这使得学校自行修订和补充后的评价标准尺度不一。比如:江苏省教育厅的文件规定,只有学习成绩一贯优秀者,其学习能力才能被评为 A,但各学校认定“一贯优秀”的标准不同,导致各校在学习能力方面得 A 的人数比例悬殊过大。

三、如何让中小學生综合素质评价“平安落地”?

1. 确立正确理念,坚持课改方向

首先,一定要提高对综合素质评价重要性的认识。其次,要进一步确立正确的评价理念。评价不是为了鉴定、比较和甄别,而是为了促进发展;评价既要关注结果,更要重视过程;评价既要讲究量化指标,更要重视质性表现;要重视评价内容的多样性,关注对

非学业内容的评价;评价要彰显激励和教育的功能。因此,在实践中,既要反对与毕业升学考试“高利害”直接相关的所谓“硬挂钩”,也要反对做表面文章、大搞形式主义的“应付检查式”的“软挂钩”。

2. 区域整体架构,实现常态发展

要整体架构区域12年一贯的学生综合素质发展评价模型及资源配置样式,实现常态发展。以地级市或县市区为单位,参照国家有关综合素质评价的文件,统筹规划区域综合素质评价的目标、方式及结果使用办法。例如:区域12年一贯整体采用相对统一的评价模型,可以是文本的或是依托信息技术的,这样可以为高一级学校录取新生奠定良好的基础。在加快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的基础上,扩大高校、高中招生的自主权,促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高中学校都能够用好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如区域教育行政部门在高中分配名额的使用、初中保送生的推荐等方面,加大综合素质评价的权重。

3. 践行程序公正,保证有效实施

程序公正的价值并不亚于实体公正的价值。因此,对学生开展综合素质评价,必须不断完善操作规程,形成写实记录、定期整理、定期公示、复制归档、有效利用等程序。

(1) 评价主体要多元化

只有实施多元主体评价,才能更好地保证评价的真实性和全面性。

(2) 要不断完善评价的内容和标准

各地各校的细化指标要讲求科学,具有发展性。如学生成长档案的内容应主要包括:(1)重要的活动记录及典型事实材料;(2)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结果;(3)成绩报告单,包括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学生平时课业考试(考查)成绩、选修课程学习情况等;(4)学生毕业时的自我陈述报告,主要用典型事例说明自己的兴趣、特长和发展潜能等;(5)招生学校要求的其他材料。也可将教师在学生毕业时撰写的评语纳入综合素质档案,供高一级学校招生时参考。学校要对学生的档案材料进行审核。建议各地各校对公民素养、道德品质等方面的评定以合格与不合格的方式呈现(达到基本要求定为合格),其他各方面可划分为三至四个等第予以呈现。

(3) 把握评定依据,加强交流与协商

例如:班主任和任课教师之间要定期对观察到的学生日常表现及实证材料进行交流和研讨,保证观察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4) 要重视评价结果的表达与使同

这是能否实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常态化的最重要的问题。如何有效解决初高中学校在评价结果使用问题上的纠结状况,正确处理“硬挂钩”与“软挂钩”的关系,是特别值得研究和深入思考的问题。

4. 建构问责机制,确保公平公正

应当对教育主管部门、学校、教师、学生等事关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执行的部门和个

人建立明晰的问责制度。我们不仅要致力于建立一种能够对相关部门的领导干部(一把手)有效问责的机制,还应该制定对所有政策执行人员、相关人员都适用的具有可操作意义的实施问责的规定。建立问责制度是当前推进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保持其应有的公信力的必然要求。

5. 寻求技术支持,坚持多元发展

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为学校建立基于网络环境的学生发展性评价体系提供了条件。如常州高级中学与专业软件公司合作,开发了相关的评价工具,为过程性材料的积累和数据分析提供了技术支撑。加强信息技术的运用,可以大幅度减轻工作量;可以自动形成更为丰富、直观的信息;可以有效整合并呈现多通道信息;可以加强过程记录与监控,提高数据的安全性;可以加强保密性,减小相关人员的压力;可以有效利用已有的数据,提高数据共享程度。对此,各地各校应该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量力而衍。

6. 加强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环境

一方面,我们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阐明综合素质评价的意义,尤其要向家长说明综合素质评价对学生未来发展的重要价值。另一方面,要尽量做到政策公开、透明,广泛征求家长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将各项保障制度做到尽量完善,争取将评价工作做成“放心工程”和“阳光工程”。

本文发表于《中小学管理》2014年第1期